

广东省司法厅

粤司许决（中）字〔2022〕8号

广东省司法厅准予注销行政许可决定书

广东科平司法鉴定所：

你单位向本机关提出，经中山市司法局核实，申请注销彭永兴法医临床司法鉴定人执业登记的申报材料收悉。根据司法部《司法鉴定人登记管理办法》（司法部令第96号）第二十条的规定，本机关决定：注销广东科平司法鉴定所彭永兴的法医临床司法鉴定人执业登记。



（联系人：黄颖君，联系电话：88363937）

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中山市司法局，广东省司法鉴定协会，中山市司法鉴定协会，广东省档案馆。